
湖南中医药大学

湖南中医药大学 2020 年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招聘公告

为进一步贯彻和落实学校人才战略，提高新入校青年教师的科研教学水平，支持高层次人才开展工作，同时充分利用博士后制度平台为学校师资队伍、学科建设及医院科研服务。我校博士后流动站（中医学流动站、中西医结合流动站）一般拟定于每年 6 月和 12 月集中招收博士后研究人员，但脱产博士后可全年申请进站。具体招收事项如下：

一、招收条件

（一）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修养，遵纪守法，身体健康。

（二）在国内外获得博士学位，品学兼优，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含）。原则上不招收超龄博士进站工作。

（三）具有较强科学研究能力和良好的团队协作精神，具备独立从事科研工作的能力、有熟练的文献阅读和写作能力，在本专业发表过 2 篇以上高水平研究论文。

（四）我校毕业的在职职工（含直属附属医院）不得申请进入学校博士后流动站；我校毕业的非本校职工不得申请进我校同

学科的流动站；非我校毕业的在职职工进站比例控制在当年招收计划的三分之一以内。

二、博士后研究人员招聘目录（见附件 1）

三、报名要求

（一）凡申请本站博士后研究者，从“中国博士后”网提交博士后入站申请。

（二）流动站采取“公开招收，择优录取”的原则，公平、公正地招收博士后研究人员。流动站对报名材料进行初审，初审合格者组织进站考核面试，具体时间另行通知。对资格审查未通过者，不再另行通知。

（三）进站审核通过后，申请者需在一周内交齐材料办理进站手续并签订《湖南中医药大学脱产博士后工作协议》，并提交相关的纸质版材料。

四、在站时间

在站时间为 2 年，特殊情况可申请延长，但最长不超过 5 年，且延长期间不享受在站待遇。

五、在站待遇

博士后在站期间科研经费由合作导师全额资助，或由博士后本人申请科研课题和资助项目。脱产博士后（不包括联合招收博士后）的待遇详见附件 2。

六、出站要求

（一）博士后期满出站时，须在中国科学引文数据库来源期刊（CSCD）发表与博士后课题相关、本人为第一作者、合作导师为通讯作者且第一署名单位为湖南中医药大学的学术论文 2

篇；在站期间，以主持人身份获得各类纵向科研经费 8 万元（含）或横向科研经费 20 万元（含）以上。脱产博士后的出站标准详见附件 2。

（二）博士后与合作导师及流动站根据科研工作实际情况，签订的《科研工作协议书》规定的其他内容。

（三）博士后在站期满未能达到相应成果要求的，不予办理出站手续，超出最长在站期限者做退站处理。不能按期出站者，收回剩余资助经费和科研经费。脱产博士后，还应退回所发工资待遇。其他事宜按签订的《科研工作协议书》相关条款处理。

七、联系方式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含浦科教园区湖南中医药大学博士后管理办公室，邮政编码：410208

联系人：校博管办 胡老师、范老师

联系电话：（0731）88458279

电子邮箱：xuweiban8279@163.com

中医学流动站 吴老师 联系电话：（0731）88458217

中西医结合流动站 聂老师 联系电话：（0731）88458257

附件：1.湖南中医药大学博士后研究人员招聘目录

2.湖南中医药大学脱产博士后管理办法

